

## 附件十七

### 十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(如需)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) 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皮山县农业农村局的2024年皮山县乡村振兴提升补助项目-特色养殖补助项目；项目编号：PSXZC2024-18号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父母代公兔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疆科苑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4人，营业收入为431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2.7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、父母代母兔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疆科苑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4人，营业收入为431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2.7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科苑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4月3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、服务) 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\_\_\_/\_\_\_的\_\_\_/\_\_\_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\_\_\_/\_\_\_,属于\_\_\_/\_\_\_行业;制造商为\_\_\_/\_\_\_,从业人员\_\_\_/\_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/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/\_\_\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、\_\_\_/\_\_\_,属于\_\_\_/\_\_\_行业;制造商为\_\_\_/\_\_\_,从业人员\_\_\_/\_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/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/\_\_\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 新疆科苑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04月3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说明:该项目为货物类,详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货物类